

《一斤半白酒毁掉两个家》后续 别让这个年太“难过” 警方公布20个固定查酒点

■首席记者 金行哲 通讯员 郑悦慧

春节临近,应酬也进入高峰期,杯觥交错免不了。但越是这时候,市民越应拒绝酒后开车,过一个开心的平安年,否则家人和自己都会挺“难过”,甚至还会让别人家很“伤心”。昨日,交警部门通过本报,公布了20个固定查酒点及时间。春节期间被查获的“酒司机”,不会“特赦”,只会从严处罚。

据市交警大队一负责人介绍,去年“5·1”醉驾入刑以来,我市酒驾现象总体呈下降趋势,特别是市区酒驾明显减少,但在塘下、莘塍、飞云等地仍比较突出。据统计,2011年,我市共查获酒后驾驶1635例,醉酒驾驶422例。其中5月1日后,交警查获酒后驾驶584例,醉酒驾驶268例,140人因危险驾驶罪已被判处刑罚,其他人也已被刑事拘留,进入司法程序。

随着年关临近,我市酒后驾车现象又呈回潮态势,并因此引发不少交通事故。据统计,今年1月份至今,交警部门就已查获酒后驾驶22起,醉酒驾驶11起。

1月13日晚,黄某在市区喝酒后驾车回家,半途与另一辆车碰撞,幸无人员伤亡,但他因醉驾在当日被刑拘。

1月15日晚,湖南的孙某醉酒驾驶买年货时,当场撞死了已买好回乡车票的行人,两个家庭因此破碎,家人伤心欲绝。(详情见本报昨日第3版)。

为了让市民“不难过”“不伤心”过大年,交警部门在春节期间将每天安排近百名警力,在市区、塘下等酒驾高发区主要路段及交通要道,设立20个固定卡点,随机查酒驾。同时,交警还将组织机动查酒小队,协同各辖区中队,每天不定时不定点上路巡查,尽量做到全方位“撒网”,查处刻意规避和“漏网”的“酒司机”。

20个固定查酒驾卡点的位置如下:

- 1.市区滨江大道外滩大厦附近;
- 2.市区瑞湖路客运中心;
- 3.市区阳光路与万松东路三角地带;
- 4.市区虹桥路玉海交警岗亭附近;
- 5.市区隆山路隆山公园门口;
- 6.市区万松东路妇幼保健院门口;
- 7.市区罗阳大道葡萄园酒店附近;
- 8.市区瑞祥大道新商城门口;
- 9.市区安阳路电信局门口;
- 10.市区滨江大道巾子山路口;
- 11.人民路汀田路口;
- 12.莘塍街道富周路;
- 13.104国道京福线原瑞平收费站;
- 14.飞云江大桥南岸;
- 15.塘下镇塘下大道锦泉宾馆门口;
- 16.104国道塘下段三都路口;
- 17.塘下镇中心路与鲍二大街交叉口;
- 18.塘下镇中兴南街;
- 19.塘下镇繁新东路;
- 20.瑞枫线寺前村路段。



104 国道飞云江大桥南岸至平瑞收费站段路灯大多是坏的 这段路的路灯到底归谁管?

本报讯(记者 杨微微)“飞云江大桥南岸至平阳方向一直到收费站的路灯大多是坏的,存在很大的交通隐患。”前日,市民朱先生致电本报市民热线 66886688 反映。

朱先生说,瑞安至平阳方向的104国道上,以收费站为界,瑞安、平阳两地对比鲜明,平阳界内道路两旁灯火明亮,进入瑞安界内却是“黑灯瞎火”,不但存在交通隐患,还影响城市形象。这段路灯该由谁来维修,记者先后采访了业主单位、交通管理部门以及供电局,然而三方都表示这段路灯不属于自己的管理范畴。

春运出行丢失物品旅客增多 乘车谨记带齐行李

本报讯(记者 项颖 通讯员 叶放)年终岁末,不少人背着大包小包,踏上回家的旅途。行色匆匆的他们,总有一些“马大哈”。昨日,记者从火车站派出所了解到,春运不到10天,已有近300位乘客丢失物品。

日前,旅客郑女士向火车站派出所求助,为了赶D5586次动车,将价值几万元的LV手提包忘在了来时的出租车上。“因为时间紧,我付

据了解,这段路由商城集团路桥建设经营有限公司等三方共同投资建设,为此记者采访了业主方商城集团相关负责人。

“路灯不是业主管理,属于电力部门。”商城集团路桥建设经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吴成宽表示,这段路完工以来路灯的维修一直都不属于他们。2010年4月,他们就已将管理权移交给市政府。

该公司总经理陈体钰还表示,这段路是政府委托三家股东投资、管理,既然已经将管理权移交给市政府,并已完成审计,他们就管不了

了。陈体钰说,收费站停止收费后,资金一直未到位,职工工资还成问题,路灯的问题他们没法顾及。

记者又联系了市交通局。交通局办公室主任陈伟表示,因为收费站周边的群众不满意,2010年,市政府决定停止收费,但撤销收费站需要省政府下批文,省里的批文还没下来,现在收费站虽停止收费,但还没有撤销。

“没有撤销肯定是没有移交的,管理的权限和责任仍在业主单位。”陈伟很肯定地说,如果是交通局管理,根据公路法要求,没有规定有路

灯。陈伟表示,据他了解,一段隧道的月路灯费用就要1万多元,该市民反映这一段路路灯不亮,他猜测可能是收费站暂停后,担负不起路灯的电费,路灯欠费被停掉。

“有委托我们维修的道路,都办理过移交手续的,将资料移交给电力部门。”市供电局生产技术科表示,这段路供电局从来没有维修过,均是收费站在维修,移交给供电局维修的道路,供电局会参与验收,检验电缆放射情况、路灯基础等情况。无论是哪条路,如果没有移交,他们没法去维修。

负有心人,终于找到了司机,将郑女士的手提包找回。看着失而复得的包包,郑女士激动不已,对着民警又是鞠躬又是感谢。

据悉,旅客中,像郑女士一样的“马大哈”还真不少。前日中午,民警孙强松将捡到的手机交到失主曾女士手中。“真的非常感谢你!这个手机对我们来说太重要了,里面都是客户的联系方式!”曾女士激动地

说。

记者从火车站派出所了解到,虽然有部分人寻回了丢失的物品,但并非人人都如此幸运。丢了钱或贵重物品还可再挣,可丢了文件、合同、身份证、证据等,往往会造成无法挽回的损失。对此,民警提醒:乘车出行,尤其是带着孩子或行李较多的旅客,最好在出行前列个清单,下车时清点一下,以免物品丢失。

5 车隧道里连环撞 4 车负上了全责

本报讯(首席记者 金行哲 通讯员 余晓锋)前日下午,56省道塔石岭隧道内发生5车连环追尾的交通事故,幸无人员伤亡。事发后,5车司机均下车理论,各自指责是他人违法交规而引发事故。结果,交警勘测现场后得出的责任认定,让众人傻了眼:5辆车中除1辆车无责外,其它4辆均要负全责。

1月16日下午14时15分许,正值雨天路滑,而塔石岭隧道视线

也不佳,过往车辆都按秩序排队前进。突然,一辆本田轿车越过中心单实线(黄线)超车,在遇前方交会车后,还见缝插针,强行变道,并在避免追尾前车而急刹车。此时,一辆正常行驶的现代轿车避让不及,追尾撞上了这辆本田轿车。

因事发突然,在两车发生追尾事件后,一辆跟随车尾的凯越轿车又撞上现代轿车。随后,后方的一辆奔腾轿车和一辆长城轿车又因刹车

不及,相继追尾碰撞前车。所幸事故仅造成车辆损坏,无人员伤亡。

事发后,5辆车的司机便下车理论。有的认为现代轿车是这起连环撞事故的主要原因,应负全责,有的则认为是前方车辆急刹车,才引发一系列追尾,应负责任。众人各有各的说法和理由,相互指责,最后报了警。

交警现场调查后,将此次的连环撞分解成4起交通事故。第一

起,本田轿车在隧道内违法超车,引发与现代轿车的追尾交通事故,需承担该起事故的全部责任。其余3起事故,都是因后方车辆未与前车保持安全车距,而遇情况采取措施不及,致使车辆追尾前车,应承担本车与前车追尾碰撞事故的全部责任。因此,除现代轿车不需负任何事故责任外,其它4辆车都要负全责。